

证券代码：600145

证券简称：*ST 新亿

公告编号：2016—036

新疆亿路万源实业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工作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疆亿路万源实业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22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新疆亿路万源实业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联系方式事项的监管工作函》（上证公函【2016】0268 号），现将全文披露如下：

新疆亿路万源实业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近日，我部接到投资者反映，称公司对外公开的联系电话无人接听。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 2.16 条规定，公司应当保证对外咨询电话的畅通。请公司核实上述问题，确认并披露公司对外联系方式，并保证投资者热线电话的畅通，认真回应投资者提出的问题。

你公司和全体董事应当本着对投资者负责的态度，妥善处理上述事项，于 3 月 23 日前落实相关要求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新疆亿路万源实业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二十三日